

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民國 92 年 2 月 6 日總統令頒布「家庭教育法」。
- (二)民國 103 年 8 月 1 日通過「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臺北市 113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四)本校 113 學年度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推動家人關係、家庭生活管理、家人共學各項內涵，加強宣導家庭教育相關理念，以健全家庭功能。
- (二)增進家庭對相關知能的了解，並協助其對於相關資源的運用及管理。
- (三)加強學校、家庭與社會的聯繫，期使家長妥善關懷子女，延伸教育成效。

三、實施對象：本校中學教職員工生及其家長。

四、任務：

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規劃之推動，由本校家庭教育委員會組織根據學校不同需求及辦學特色討論選擇施行之課程主題及進行方式，本校教職員工共同負責，並提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各處室於學期初規劃實施。

五、組織與分工：

- 一、本委員會置委員 23 人，主任委員由校長兼任之，其他委員包括教師代表 13 人、職工代表 1 人、家長代表 8 人。
- 二、本會之教師及職工代表由校長同意聘任之；教師代表包含行政人員、教師代表；而家長代表由家長會推派，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即為 8 人，其中應包含原住民或身心障礙或低收入戶或新移民學生家長代表至少 1 人。本委員會任一單一性別不得低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六、實施內容：

實施項目	活動內容	活動日期	主辦單位/主責者	參加對象	備註
課程融入	召開教學研究會，擬訂「家庭教育課程」融入各領域及各科教學活動之計畫。	學期初	教務處與各學科領域研究會	全體教師	每學期至少融入 4 小時以上
	擬定家庭教育教育課程融入各科之教學活動，並收集相關教學成果，再於期末彙整分享。	全學期	教務處與各學科領域研究會	全體教師	

實施項目	活動內容	活動日期	主辦單位/主責者	參加對象	備註
課程融入	教學成果發表會	12 月	教務處 雙語部 學務處	全校親師生	B3 大禮堂
	探索體驗課程 1. 團體動力 2. 生活科技 3. 休閒體驗與規劃 4. 家政能力	每班 2-3 次	教務處 探索體驗中心	全體學生	宜蘭頭城 校區
	輔導活動課實施 「家庭教育」主題課程	全學期	輔導室 輔導教師	七、八 年級學生	各班輔導 活動課程
	品格教育宣導週	全學期	學務處 各班導師	全體師生	各班教室
	班旗班呼、 啦啦隊比賽	9 月	學務處	七、十 年級學生	B3 大禮堂
	防災教育宣導演練	9 月	學務處 各班導師	全體師生	中小學操場
	紀念孔子誕辰暨教師節 慶祝大會	09/27	學務處	全體師生	B3 大禮堂
	交通安全宣導週	9 月	學務處 各班導師	全體師生	各班教室
	國慶日慶祝 大會	10/09	學務處	全體師生	學校操場 周邊遊行
	性別平等教育 宣導週	10 月	學務處 輔導室 各班導師	全體師生	各班教室
	家庭教育宣導週	10 月	學務處 各班導師	全體師生	各班教室
	歲末音樂會	12/27	藝文中心	全校親師生	B3 大禮堂
	回顧與前瞻	1 月	學務處	全體師生	B3 大禮堂
	提供有關「家庭教育」之 文章、書單及影片資訊等	全學期	輔導室	全校親師生	
	『復興電子報』出刊	每月初發布	輔導室	全校親師生	
	開學典禮	學期初	學務處	全體師生	B3 大禮堂

實施項目	活動內容	活動日期	主辦單位/主責者	參加對象	備註
	親職講座	不定期	輔導室	全體親師	B1 視聽教室
	週會活動主題演講	週會	學務處	全體師生	B3 大禮堂
	「感恩宣導影片」	11 月	輔導室	全體師生	各班教室
	感恩活動宣導週	11/11~11/22	輔導室	全體師生	輔導活動課程
	溫情總動員－ 愛心媽媽召集人會議	11 月	校長室	愛心媽媽	會議室
	七年級愛心 慰訪企劃	11 月	輔導室	七年級 學生 愛心媽媽	
	全校愛心募款	12/06	輔導室 愛心媽媽	全校親師生	各班教室
	把愛送出去－ 禮物鞋盒募集	11/25~12/06	輔導室	全校親師生	各班教室
	七年級愛心慰訪	12/14	輔導室 七年級導師	七年級學生 與愛媽	與社福機構 合作
	禮物鞋盒 城鄉交流	12/18	探索體驗中心 輔導室	十一年級 學生與愛媽	
	學校日活動	09/05(國中) 09/06(高中)	輔導室	全校親師生	各班教室
	擬定「家長來校談話時間」	開學前一週	輔導室	全體親師	
	多元入學家長說明會	適時	輔導室	全校親師生	
	第 26 期父母 成長工作坊	9 月~10 月	輔導室	全體親師	
	家庭訪問(註一)	全學期	各班導師	家長與學生	每位學生至 少一次家訪
	提供家長諮詢需求	全學期	輔導室	家長	

實施項目	活動內容	活動日期	主辦單位/主責者	參加對象	備註
	「親職教育」 網站資源分享	全學期	輔導室		設於輔導室 網頁
	經常以電話聯繫、約家長 來校晤談方式，與家長能 保持密切聯繫，以便掌握 學生動態。	全學期	導師	家長	
	利用生活週記及家庭聯絡 簿聯繫學生狀況，並且請 家長按時簽名、或填寫意 見，作為親師溝通管道。	全學期	導師	家長	
	家長反映意見，及時知會 有關單位，以協同處理。	全學期	導師	家長	
	檢討學期實施成效，做為 改進之參考	學期末	校長	全體親師生	

註一：依據「教育部強化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一般學生之訪問，由各班導師擔任，每學期至少一次，其方式可以採到府訪問、電話訪問、個別約談、學校日或其他方式。

註二：本學期仍要求國高中導師務必要在行政系統針對學生至少進行一次晤談紀錄。

七、經費來源：由本校年度相關經費支應。

八、本計畫經家庭教育委員會議決，陳校長核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